

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2年12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2年1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海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“三重一大”清单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“三重一大”清单修订内容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，原版本自行废止。

表决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研发贷款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研发项目贷款，贷款金额不超过5亿元，期限为5年，采用浮动利率定价，重定价周期为1年，执行利率以贷款发放前一日LPR为基准。贷款用于子公司筹划的重点研发项目的设备、材料及研发人员工资等支出。

表决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《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制度》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表决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同意《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管理办法》修订内容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，原版本自行废止。

表决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17 日